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0-05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哈三联	股票代码	0029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庆福	沈晓溪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电话	0451-57355689	0451-57355689	
电子信箱	medisan1996@126.com	medisan1996@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7,170,367.56	1,126,418,740.97	-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110,942.11	116,974,771.40	-7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6,149,363.18	68,522,793.85	-123.57%

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677,564.59	112,995,366.75	-18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7	-75.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7	-7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6.04%	-4.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34,762,921.13	2,672,123,690.27	-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74,066,906.71	1,832,695,727.36	-3.2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2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秦剑飞	境内自然人	39.07%	123,705,000	123,705,000	质押	46,720,000	
周莉	境内自然人	11.62%	36,787,500	36,787,500			
诸葛国民	境内自然人	8.53%	27,000,000	20,250,000			
哈尔滨利民盛德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12,375,000				
秦臻	境内自然人	3.55%	11,250,000	11,250,000			
中瑞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7,649,700		质押	4,000,000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3,336,249				
王明新	境内自然人	0.81%	2,565,000	1,923,750			
汪开相	境内自然人	0.81%	2,563,000				
中合供销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2,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秦剑飞与周莉系夫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秦剑飞与秦臻系父子，除上述情况外，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初，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严重扰乱了我们的正常生活秩序和经济运行节奏，对国内经济社会发展也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疫情期间公司人员以及物流都受到了严格限制和管控，各种商务活动、业务人员在外拓展市场的计划受阻，产品和原材料物流运输不畅，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延迟复工，而医疗机构未正常开展诊疗工作，直接导致了客户产品需求量下降，第一季度生产销售下滑较大，第二季度在公司努力复工复产挽回损失时，黑龙江及吉林等区域疫情再次反复。同时，受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的调整等政策冲击，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幅度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2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5.97%。

面对宏观经济环境和医药行业发展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应对，及时调整战略，紧扣年度工作总基调，稳中求进，坚持创新差异化发展战略，以“转型 升级 创新 高效”为主线，着力推进营销转型、研发创新、制造升级、质量提升等工作，各项工作目前正在有序开展中。

2020年上半年，公司开展重点工作如下：

（一）加快营销战略转型，多措并举拓宽销售渠道。

为适应国家政策及公司发展战略，2020年上半年营销中心重点工作主要围绕：重点监控产品营销战略转型、新老产品激活上市、产品线重新布局三大目标开展，对重点监控产品实行转变终端市场布局，拓宽销售通路；另外一项重点工作就是梳理公司产品批件，全面开展市场调研工作，重新启动可生产再销售的老品种，同新上市销售的产品一起，从市场准入工作起步，制定相关销售政策，寻求新的业绩增长点；基于公司成熟的销售团队及销售网络，合理布局销售市场，将现有产品划分为招商产品、普药产品、输液产品，实现精细化管理，梳理销售渠道，对代理商实施指标管理及终端管理，实现管理下沉。

（二）深入推进“仿创结合”战略，构建持续发展的创新体系。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仿创结合”的研发战略，积极开展仿制药、创新药的研发工作，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形成仿创结合的在研产品梯队。2020年上半年，公司加速仿制药项目申报工作，获批1个品种6个品规的药品注册上市申请，并激活部分具有市场潜力的原料药及制剂品种。同时，公司进一步加速推进现有仿制药品种的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盐酸氨

溴索注射液（2ml: 15mg）一致性评价已获得国家药审中心注册受理，进一步夯实了产品基础。公司通过研发项目的梳理，组建科学委员会，进一步加强研发项目管理，各研发平台重点研发项目稳步推进。

2020年上半年，公司扎实推进技术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新获批专利授权4项，另外，公司产品米氮平片获得黑龙江医药行业科技进步一等奖。

（三）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战略合作，提升服务水平。

公司将GMP常态化执行，全面推行OEC管理，实现质量监控全覆盖。同时依据新《药品管理法》要求，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并以质量为依托，强化生产管理，通过技术创新、加强技经考核等措施，提升产品品质及生产效率。凭借完善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积极开展MAH合作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承担中国大冢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品种合作业务的基础上，与北京、广州等国内多家公司开展合作洽谈。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国际化发展进程，公司依据国际认证要求及标准，持续开展国际认证及原料药、制剂的国际注册工作。

（四）升级制造平台，助力企业提质增效。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实施制造强企战略，升级制造平台，完成聚丙烯输液瓶制瓶工艺的优化升级并顺利达产，从而降低了能源消耗和制造成本；同时升级改造玻璃输液瓶大容量注射剂生产车间，改造后在满足原有生产品种的生产工艺基础上，可同时满足脂肪乳注射液、氨基酸注射液等大容量玻璃输液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需求。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